

父亲的荷花池

□吴亚原

父亲喜欢读书，读书人务农，闲情逸致犹存。那个年代，我家有几处自留地，离家最近的是蔗园。

蔗园临近小河，蔗园里种时令蔬菜。春天，白菜番茄马铃薯；夏季，带豆茄子加扁豆，脆瓜香瓜嫩黄瓜；秋日，番薯莲藕向日葵；入冬，小葱萝卜大头菜。父亲将菜园子侍弄得四季常绿。

蔗园边上有一块水田，田里的稻穗齐齐挨挨，微风吹过稻香袭人。水田边缘，有一长方形的荷花池，四周用石板围成，约有20平方米。酷爱诗书的父亲，当然喜爱“出淤泥而不染，泛清漪而不妖”的荷花。每当夏天，微风吹过，清香扑鼻。尤其是雨过天晴，阳光初照，荷叶上水灵灵的银珠耀眼；嫩绿的翠盖，撑起一枝枝青梗，带刺的梗上绽放一朵朵莲花，粉白淡红总相宜。父亲修建的荷花池，风景独好。

荷花池是哪一年修建的，我不知晓。从我记事起，每当盛夏，一池的荷叶飘着清香。酷暑难耐，弄堂里偶有几丝风儿吹过。午饭后，我搬一把藤椅依在墙边，持一瓣父亲刚采得的荷花，于手中把玩，白中微黄的花瓣，形如硕大的调羹，嗅一嗅，清香沁入脾胃，顿觉神清气爽，将炎热抛之脑后，任知了树上嘶鸣。

秋高气爽的季节，田野上一片金色，谷子黄了，玉米熟了，池塘里的莲藕可收获了。父亲缩起裤腿，下到凉凉的池里，在淤泥中探寻，用双脚踩藕，不时，一节节莲藕带着泥水，经父亲之手静静卧在池边。我拎来一桶清水，洗净黑黑的淤泥，放在竹篮子里，白白的煞是诱人。父亲踩莲藕，只踩藕池的一半，剩下的“留得残荷听雨声”。当时，我不谙此景，有点不可思议，想啊想，总算想出了个究竟。应是将莲藕埋在厚厚的淤泥里，明春生根发芽，初夏长出一池新荷。请教父亲，父亲说只猜对一半。后来，我读《红楼梦》，记得书中林黛玉说：“我最不喜欢李义山的诗，只喜他这一句：‘留得残荷听雨声’。”从中，我渐渐地领悟出父亲的用意，秋天的雨点滴在风中残荷，其意境是何等美啊！

拎着篮子莲藕，父亲步履矫健，我一路小跑追随。母亲将莲藕一节节分开，切下其头部，用筷子捅净藕孔里的泥土。我一手将莲藕直竖，一手置于莲藕底部，妈妈往茶壶灌满水，冲净莲藕孔中的淤泥，水滴在我的手心，凉凉的感觉真好！

我和妈妈一起，在莲藕的小孔里塞入红糖糯米，这是妈妈事先准备的，用开水泡开红糖，凉在一边。然后将切下的莲藕头部依旧盖紧，捂结实，用竹丝固定，一根一根码在锅里，盖上锅盖。我坐在灶洞前，划拉着火柴，点燃红稻草，火在锅底起舞。不一会，锅里冒出的热气氤氲了一屋子，用小火焖些时辰，甜糯糯、香喷喷的红糖莲藕就出锅了，妈妈用刀切成片状，我捏一片放嘴里咀嚼，香糯无比。父亲在旁边呵呵地乐，这样的美味，连皇帝老子也眼馋呢！

夏日的清晨，我喜欢与父亲一起去河边，坐在抽水机边渠道上，父亲拗一枝荷叶戴我头上遮阴，清凉芬芳；看满池荷花，露珠在花瓣中灵动，清香弥漫于田野。我静静地坐着，将双脚置于水中，任流水亲抚我的脚丫。看父亲在田里劳作，父亲的往事清晰在脑海。

从我记事起，父亲一直任大队会计。上班忙办公室的事务，下班顾及自留地上的活计，多少次，为帮村人开具证明、写屋契之类，吃一碗饭放两次筷。别人的空闲时光是父亲的忙碌时刻，他处处为村民着想，笑脸相迎，从不抱

怨。因此，村民们尊称他为先生。

父亲爱莲，房间里的年画，纯真的女孩在荷池边观望，嫩绿的荷叶簇拥着粉色荷花；正月十五闹元宵的荷花灯，是父亲亲手制作的，好看又大方，我提着荷花灯，美滋滋地汇入喜庆的队伍，一脸的自豪。

如今，父亲已经远去，但他笃定的信念、坚毅的意志在我的心灵深处烙下了深深印记。我行走的人生之路，宛如当年追随父亲行走在田野上一样洒脱坚定。

居家有花草

□魏人彪

一款青花瓷的圆形花盆里，三两块披着青青苔衣的小石头静静地蹲坐在漫至盆沿的清水中，几簇菖蒲疏疏密密，在探进窗台的光照下更见晶莹和深沉。

这菖蒲，是周六那天妻随小姨子们去奉化大堰的一个山沟沟里采的，又从花木市场淘回一些大小不一的瓷的、砂的花盆，然后捣鼓了小半天才完成的作品。也别说，构思和造型还有点那么回事。

在桌椅橱柜的家居背景中，这一组流碧摇翠的菖蒲盆栽是最悦目的一道景致。

记得20年前第一次搬家，妻说新家要有新气象。那个时候，我一个月的工资只有700元，她竟然挑挑选选，买了近1000元的树桩盆景、盆栽鲜花。于是，每天早晨起床，她的第一件事便是这边转转，那边嗅嗅，这边摘个叶子，那边浇点水，一会儿搬去阳台晒晒太阳，一会儿换个角度找个新鲜，忙得不亦乐乎。还敦促我去新华书店买了本《家庭养花手册》，边看边对照着打理、侍弄。但是，花草们却并不领她的情，过了一段时间，叶子衰黄了，本来花期该有一两个月的花朵怎么就挂不住了，纷纷掉落下来，连那盆树桩也日见枯萎，渐渐失去了蓬勃的活力。但这个打击并没有“终结”妻的花草情结，她清理掉花盆里的败枝和残根，又从花木市场搬了一些回来，照样兴致勃勃。没过多久，眼看着悲剧又要重演，她连忙统统搬到她妈妈家，请父亲代养。那时岳父还健在。等岳父把那些花草养精神了，她再搬回来，过些日子又不行了，重又搬回去，就这样，来来回回，折腾不休。

几年之后第二次搬新家，不知她又从哪儿张罗了一些兰草。其时兰花炒得正热，她大概也是受了旁人的鼓动吧，但兰草那纤细的枝条，在空气的微微流动时颤动的婀娜，也着实让人心生爱怜。这时岳父已过世，妻没了依靠，只得隔一段时间将兰草从七楼搬到小区的院子里去，让它们受阳光承夜露，谁想兰草们又兼得养花工人的浇水管护，竟然越发的楚楚动人了。我笑妻：“你把花都养在大院了，倒不如不操这门子心思呢！”她却带我到窗前，信手一指城市四周的一座座山峦，说“你看，那不是放在我家周围的一盆盆鲜花么”，尽管有些诗意和浪漫，倒也真是。

妻是属于生活在性情中的那种，叶落的伤感、花开的欣悦，都会流露在辗转举止之间，有时还会成了主导她情绪的一些因子。如果突然在一个平淡的时刻听到她忘我地轻轻吟唱，那么很多时候，我肯定会在橱柜、花架的一片锦簇中发现惊喜：一只蓓蕾，或者一个花骨朵。当然有时，我什么也没有发现，但我知道，那是因为她把那些花草一一打理妥了的欣喜和满足。有时候，我忘了她将淘米水留起来的嘱咐，絮絮的唠叨便如潮而至，可以在我的耳膜结起一层厚厚的茧子。

女儿读高中住校之后很长的一段时间里，妻的业余时间大都耗在“三打”：打电话、打麻将、打针（因为身体常常出点头痛脑热的状况），但再怎么着，也是误不了浇花蒔草的。许多次给她打电话，在长时间的占线之后，电话里常常是“嘟—嘟—嘟—”几声长音加上一句“你拨打的电话暂时无人接听”，事后再问她，她会理直气壮地说，我在弄花哪！于是，我就仿佛看到她从叶绿花红中转过头来，一脸欢喜满满的样子。

当然，这么些年下来，妻的园艺水平也有所见长。比如什么时候扣水、回水，怎样转盆、倒盆，如何摘心、抹芽，不专，但都做得，这从她引以自豪的那些作品就可见一斑了。吊兰们从高高的柜子上垂挂下来，微微飘荡，很有些风情的姿势。有一次，她和我吵架，一不小心将那盆绿萝从一米多高的花架上碰落了下来，根散枝折，之后，那绿萝被她重新一修整，却是越发的郁郁葱葱，一截枝叶还款款地铺展在地板上，不谙世事的小狗聪聪也爱不释手“手”，常常探着爪子拨弄一番，总是招来一顿佯怒的呵斥。

遇到节假日，妻还会买回一些鲜花，做个简单的插花。一种叫红掌的绿植，可以看一两瓣红手掌般的叶子，也可以观赏它盛开在水中的根须；洁白的百合、一些结着小花的星星草和几支绿枝混搭一起，居室里便暗香盈盈，幽雅的气氛就有如初春润物无声的酥雨，飘浮而来。一到过年，好大一簇艳红的玫瑰开在案头，和贴在门口红红的对联相映成趣，平添了不少节日的喜庆……

家有花草，生长美丽的色彩、醉人的芬芳，也生长出了灿烂而朴素的欢乐。

这些年来，花草的宁静、优雅、淡泊，就这样深深地沁入了每个家人的性情。妻养花草，也是养人。

